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98949
聯絡人：梁雅琪
電 話：04-37061238



受文者：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29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107595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七 (0107595A00_ATTCH13.odt)

主旨：請貴校薦派教師參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本土語文認證培訓實施計畫(閩南語)」之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第6梯次)，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1年8月15日南大本土字第1110014847號函辦理。
- 二、依據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高級中等學校於111學年度起開設本土語文部定課程2學分。在職教師擔任閩南語師資應取得中高級以上能力證明。
- 三、本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自111年1月起陸續辦理旨揭培訓課程，請貴校積極推薦教師參訓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第6梯次)，研習時間及人數上限如下：
 - (一)研習時間：111年10月15日(六)、10月16日(日)、10月22日(六)、10月23(日)、10月29日(六)，共計5日，35小時；採線上研習(上課網址另行通知)。
 - (二)人數上限：閩南語班(開設2班，每班200人)。



四、錄取原則：

- (一)校內尚無取得閩南語文教學師資之高級中等學校。
- (二)全校22班以上，未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閩南語師資培育及聘用辦法第5條規定之高級中等學校。
- (三)請以上學校至少薦派1位教師報名參加，薦派後務必請教師報名參加閩南語認證測驗；另直播共學量能有限，將於112學年度落實篩選機制。

五、薦派及報名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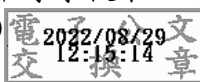
- (一)請各校(包含教育部主管之國私立學校及直轄市、縣(市)政府主管之學校)，將各梯次薦派名單彙整表，依附件1格式填列(同時上傳線上表單，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r9Lfv3iTohVUZhkt7>)，做為審核錄取教師之依據。
- (二)本次薦派填報至111年9月20日，逾期將關閉表單且不予受理，為保障培訓教師之權益，請慎選所報梯次，梯次調整視同放棄，所餘名額將依序遞補。
- (三)各校薦派之教師請自111年9月1日起至111年9月30日止，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4.inservice.edu.tw/>)，研習代碼：3495497)完成線上報名。
- (四)報名截止後，依各校所報名單依序錄取，錄取者由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發出核取通過電子信件，請學校據此核予教師公(差)假出席。
- (五)報名時請填列正確之通訊資料(含手機、e-mail)，以利後續聯絡。

六、對研習事宜有疑問者，請洽高中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助理蘇先生，連絡電話：(06)2133111分機5783，信箱 supeiishin@gm2.nutn.edu.tw。

七、檢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本土語文認證培訓實施計畫(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第6梯次)」1份。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海外臺灣學校、大專校院附設暨獨立進修學校、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各國立高級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各國私立附設獨立進修學校

副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請國立臺南大學轉致)、本署原特組(均含附件)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